

---

编号：JHF—AQ019—01  
版本：C 版

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

#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编制单位：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7年11月

# 批 准 页

名 称：《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  
事件应急预案》

主编人员：张建刚

报告审核：王晓飞

审议情况：经公司相关人员评审并通过执行。

编写时间：2017年11月

联系电话：0917-535169

传 真：0917-5359035

批准发布人：刘治军

# 目 录

1	总则	- 3 -
1.1	编制目的	- 3 -
1.2	编制依据	- 3 -
1.3	突发环境事件分级	- 5 -
1.4	适用范围	- 6 -
1.5	工作原则	- 6 -
2	企业概况	- 7 -
2.1	企业基本情况	- 7 -
2.2	自然环境状况	- 8 -
2.3	生产工艺及设备	- 10 -
2.4	企业物质流分析	- 15 -
2.5	周围环境敏感点及保护对象	- 16 -
2.6	主要环保措施和设备	- 17 -
3	应急救援指挥机构组成及其职责	- 19 -
3.1	公司成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	- 19 -
3.2	应急救援队伍（组）	- 19 -
4	环境风险分析	- 23 -
4.1	环境风险评价	- 23 -
4.2	环境风险源分析	- 28 -
4.3	最大可信事故及后果分析	- 29 -
5	预防及预警	- 30 -
5.1	预防措施	- 30 -
5.2	可能导致突发环境事件的因素及预防措施	- 30 -
5.3	预警行动	- 31 -
6	应急处置	- 33 -
6.1	应急预案的启动	- 33 -
6.2	信息报告与通告	- 33 -
6.3	分级响应程序	- 35 -
6.4	指挥与协调	- 37 -
6.5	应急救援及处置	- 40 -
6.6	信息发布	- 46 -
6.7	应急终止	- 46 -
6.8	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	- 47 -
7	应急保障	- 47 -
7.1	通信与信息保障	- 47 -
7.2	应急队伍保障	- 48 -
7.3	应急装备保障	- 48 -
7.4	交通运输保障	- 48 -
7.5	救援医疗保障	- 48 -
7.6	治安保障	- 48 -
8	应急演练	- 49 -
8.1	演练准备	- 49 -
8.2	宣教培训	- 49 -
8.3	责任与奖惩	- 50 -
9	附 则	- 51 -
10	附 件	- 51 -

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

#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1 总则

### 1.1 编制目的

为了建立健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机制，提高企业应对和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规范处置程序，明确企业各个部门的应急工作职能，及时、科学、有效地指挥、协调处置应急救援工作，提高应急救援反应速度，确保迅速有效地处理各类环境污染事故，实现应急救援“快速、有序、有效”，将事故对人员、财产和环境造成的损失降至最小程度，最大限度地减少对环境的影响，达到防止和控制对空气、土壤、地表水及地下水的污染。

### 1.2 编制依据

#### 1.2.1 有关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理的文件

（1）环保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0〕113号）；

（2）陕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的通知》（环察函〔2012〕699号）；

（3）陕西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工作的通知》陕环办发〔2012〕126号；

#### 1.2.2 相关法律法规

（1）《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年8月30日通过，2007年11月1日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年12月26日通过并

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1984年5月11日通过，2008年2月28日修订，2008年6月1日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实施细则》，2000年3月20日发布并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00年4月29日通过，2000年9月1日施行;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4年12月29日通过，2005年4月1日施行;

(7)《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年10月29日通过，1997年3月1日施行;

(8)《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29日通过，2002年11月1日施行;

(9)中国环境保护部、发展改革委第1号令《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08年8月1日施行;

(10)《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02年1月9日通过，2002年3月15日施行。

### 1.2.3 有关技术标准与方法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3)《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指南》;

(4)《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04);

(5)《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

(6)《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

(7)《水泥工业除尘工程技术规范》(HJ434-2008)。

## 1.3 突发环境事件分级

根据环境污染、人体危害、经济损失、社会影响的程度，将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划分为特别重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Ⅰ级）、重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Ⅱ级）、较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Ⅲ级）和一般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Ⅳ级）四个等级。

### 1.3.1 特别重大环境事件（Ⅰ级）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特别重大环境事件：

- （1）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 10 人以上死亡，或 100 人以上中毒的；
- （2）因环境污染需疏散、转移群众 5 万人以上的；
- （3）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1 亿元以上的；
- （4）因环境污染造成区域生态功能丧失或国家重点保护物种灭绝的；
- （5）因环境污染造成地市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中断的；

### 1.3.2 重大环境事件（Ⅱ级）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重大环境事件：

- （1）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 3 人以上，10 人以下死亡，或 50 人以上、100 人以下中毒的；
- （2）因环境污染需疏散、转移群众 1 万人以上，5 万人以下的；
- （3）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2000 万元以上，1 亿元以下的；
- （4）因环境污染造成区域生态功能部分丧失或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种群大批死亡的；
- （5）因环境污染造成县级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中断的；
- （6）重金属污染或危险化学品生产、贮运、使用过程中发生爆

炸、泄漏等事件，或因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危险废物等造成的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在国家重点流域、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或居民密集区、医院、学校等敏感区域的；

### 1.3.3 较大环境事件（Ⅲ级）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较大环境事件：

（1）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3人以下死亡或10人以上，50人以下中毒的；

（2）因环境污染需疏散、转移群众5000人以上，1万人以下的；

（3）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500万元以上，2000万元以下的；

（4）因环境污染造成国家重点保护的动植物受到破坏的；

（5）因环境污染造成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中断的；

### 1.3.4 一般环境事件（Ⅳ级）

除特别重大突发环境事件、重大突发环境事件、较大突发环境事件以外的突发环境事件。

## 1.4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公司整个生产流程内的重大特大废气、废水、危险化学品、废渣（包括危险废物）突发环境事件的应对工作。在生产、经营、使用和处置过程中发生的泄露、中毒、燃烧、爆炸等事件以及由污染所衍生的环境污染事件。

## 1.5 工作原则

1.5.1 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加强对突发环境事件的日常防范、治理和监测，建立突发环境事件治理和防控体系，日常加大预

防和治理力度，提高突发环境事件的防范和处理能力，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

1.5.2 坚持统一领导，分类管理，分级响应。接受政府环保部门的指导，使企业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系统成为区域系统的有机组成部分。加强公司内各部门之间协同与合作，提高快速反应能力。针对不同污染源所造成的环境污染的特点，实行分类管理，充分发挥部门专业优势，使采取的措施与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危害范围和社会影响相适应。

1.5.3 坚持平战结合，专兼结合，高效处置。积极做好应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思想准备、物资准备、技术准备和工作准备，在发生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后能够及时高效处置。

## 2 企业概况

### 2.1 企业基本情况

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位于陕西省宝鸡市扶风县天度镇闫马村北（中心经度：107° 58′ 49′ ′ 中心纬度：34° 34′ 26′ ′ ）。公司前身是成立于2002年1月由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成立的“冀东水泥扶风有限责任公司”。2005年12月通过股份转让，与德国海德堡水泥集团全资子公司海德堡水泥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合资成立了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

我公司现有两条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4000+4500吨/日）及一座18MW纯低温余热发电电站，一座优质石灰石矿山，公司主导产品为“盾石”牌P.052.5R等硅酸盐系列水泥及熟料。每条水泥生产线由原料储运、原料粉磨、煤粉制备、熟料烧成、水泥粉磨、水泥包装制成等六大关键系统组成，共有设备600多台，环保设备120台



(套), 工艺配置齐全, 自动化程度高。

设计年产水泥 400 万吨, 实际年产水泥 320 万吨, 设计年产熟料 320 万吨, 实际年产熟料 260 万吨。主要使用的原材料有粘土、石灰石, 同时我公司在水泥生产过程中充分利用工业废物、废渣资源, 将煤矸石、矿渣、铅锌矿渣、粉煤灰、废铁矿石等用于原料的配料; 将粉煤灰、矿渣、钢渣、磷石膏等用于生产水泥。我公司目前采用三班四运转的方式进行生产, 全厂现有职工 406 人。

第一条生产线于 2002 年 9 月 28 日开工建设, 2003 年 11 月正式投产, 2004 年 8 月通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第二条生产线于 2007 年 7 月开工建设, 2008 年 10 月 11 日开始投产, 2010 年 4 月通过陕西省环保厅竣工项目环保验收。

我公司已通过清洁生产审核、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及 OHSMS1800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企业名称: 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

所属行业: 建材行业

企业类型: 大型

法定代表人: JEAN CLAUDE JAMAR

地 址: 宝鸡市扶风县天度镇闫马村北

邮政编码: 722202

电话及传真: 0917-5359169 0917-5359035

联系人: 张建刚

## 2.2 自然环境状况

### 2.2.1 地形地貌

扶风县位于宝鸡市东部，地理坐标东经  $107^{\circ} 45'$  -  $108^{\circ} 03'$  ，北纬  $34^{\circ} 12'$  -  $34^{\circ} 37'$  。扶风县东北与永寿、乾县交界，东与武功县、杨凌区连接，南与周至县、眉县毗邻，西与岐山县接壤，北与麟游县相邻。扶风县地势北高南低，以黄土台塬为主。县域北部为塬梁区，地面破碎、沟壑纵横、梁状丘陵发育；中部为台塬区，塬面完整平坦，灌溉便利；南部为平原区，是渭河平原的一部分，地势低平，土地肥活，为粮棉高产区。

我公司厂区位于鲁敬山脚下，海拔 860-870m，地势平坦，可望见北侧部分山地石灰岩裸露。此处地貌单元属山前洪积扇区，地面平均坡度  $9^{\circ} 39'$  ，洪积扇顶部多有南北冲沟，厂区所处位置西北高、东南低，东北高、西南低。厂区西侧、南侧、北侧为台阶式坡地，东侧为冲沟。由于当地属于干旱地区，且地表坡度较大，灌溉困难，故小麦亩产很低。

### 2.2.2 气象特征

扶风属暖温带半湿润季风气候区，四季分明。年平均气温  $12.4^{\circ}\text{C}$  ，年降雨量为 592mm。全年主导风向为西风，频率为 11%，次主导风向为东风，频率为 9%，年平均风速 1.9m/s，年静风频率 24%。

### 2.2.3 水文

#### (1) 地表水

厂区东西侧有一自然冲沟，降雨时有水，平时旱季无水。厂区东南侧约 4.2km 处有漆水河由北向南流过，厂区东约 5km 处有羊毛湾水库，羊毛湾水库位于永寿县境内，是咸阳市境内最大的水库，其功能为农业灌溉。

#### (2) 地下水

厂区地下水埋深约 60 米，相应标高为 810-820 米，地下水水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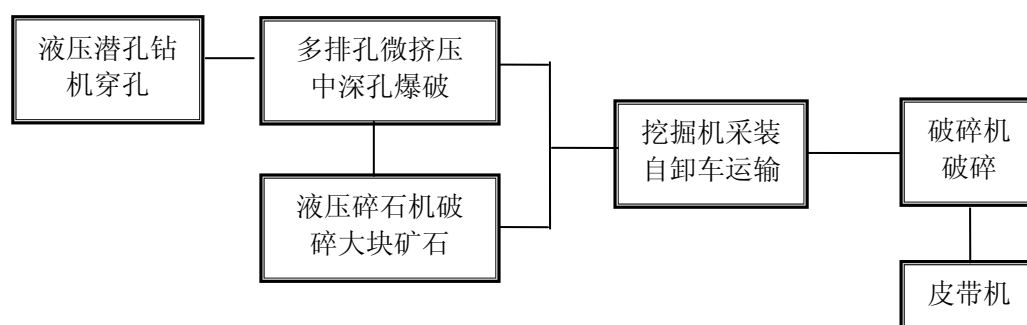
良好。

## 2.3 生产工艺及设备

### 2.3.1 矿石开采工艺

草山灰岩矿是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的自备矿山，于2003年8月进行试生产。矿山位于宝鸡市扶风县和咸阳市永寿县交界处，距厂区直线距离1.5公里。矿区矿石质量稳定，有益成分含量高，矿石的矿物成分主要为方解石，其化学成分：CaO 平均 54.98%，MgO 0.03~2.25%，平均 1.45%，矿区共探明石灰石储量 18384 万吨。该矿属于山坡露天矿，矿区最高海拔标高 1246.1 米（鲁敬山），设计开采最低水平标高 980 米。根据矿床地形地质特征及实际生产需要，采用自上而下水平分层开采，台段高度 12 米。

石灰石矿山采用自上而下水平分层露天开采，采矿生产工艺由液压潜孔钻机穿孔、多排孔微差挤压中深孔爆破，爆破后大块石灰石由锤式破碎机破碎，破碎后的石灰石原料由皮带运输机运至厂内。粘土由液压铲直接开采，用自卸车由粘土矿运至厂区粘土破碎站，由辊式破碎机实现粘土破碎。矿山开采工艺流程图如下：



### 2.3.2 水泥生产工艺介绍

我公司两条生产线均采用新型干法预热窑外分解的回转窑生产工艺。该工艺是当前国内外水泥熟料生产的先进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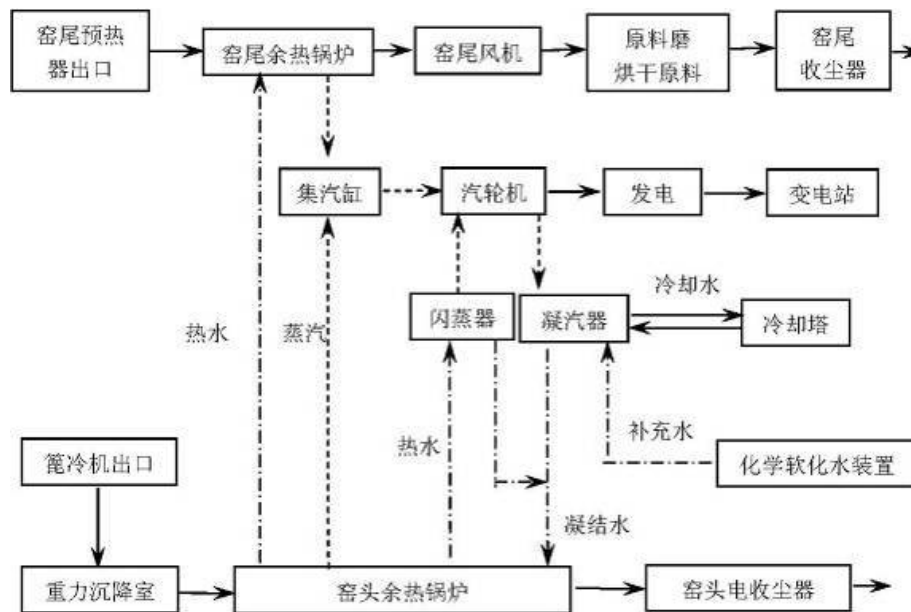
生产所需原料除石灰石外其它均外购，原料入厂后，生产（干法）

工艺为：石灰石、粘土、石英砂岩、硫酸渣经烘干、粉磨，制备成生料，然后入窑烧制成水泥熟料，再配以石膏、混合材，经烘干、破碎粉磨成水泥，包装出厂。水泥生产工艺流程图见附件 7。

### 2.3.3 纯低温余热发电

纯低温余热发电工艺是一个热能 - 动能 - 电能转化的过程，给水通过窑头余热锅炉和窑尾余热锅炉，将水泥熟料生产线排放的低温余热进行回收，使其转化为蒸汽，再通过蒸汽管道导入汽轮机，驱动发电机转动发电。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余热发电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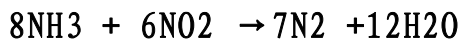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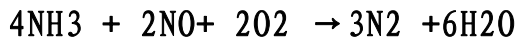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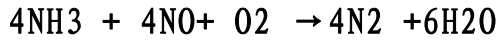


### 2.3.4 脱硝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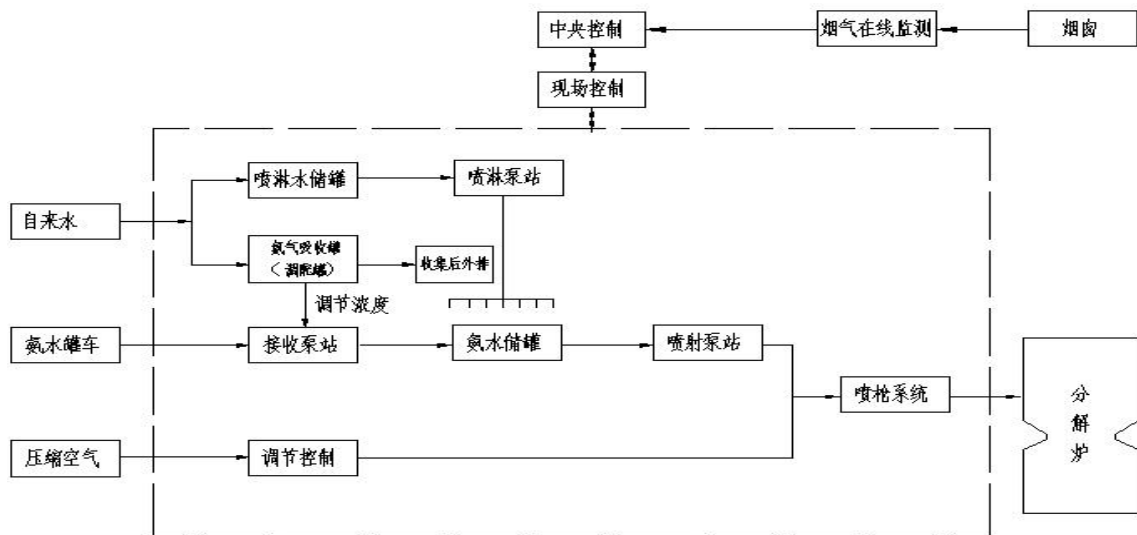
我公司脱硝采用以氨水或尿素作为还原剂的 SNCR（选择性非催化还原法）脱硝工艺对窑尾排放的氮氧化物进行脱除，选择性非催化还原是指无催化剂的作用下，在适合脱硝反应的“温度窗口”内喷入还原剂将烟气中的氮氧化物还原为无害的氮气和水。该技术一般采用炉内喷氨、尿素或氢氨酸作为还原剂还原 NO<sub>x</sub>。还原剂只和烟气中的 NO<sub>x</sub> 反应，一般不与氧反应，该技术不采用催化剂，所以这种方

法被称为选择性非催化还原法（SNCR）。由于该工艺不用催化剂，因此必须在高温区加入还原剂。还原剂喷入炉膛温度为 850—1100℃ 的区域，迅速热分解成 NH<sub>3</sub>，与烟气中的 NO<sub>x</sub> 反应生成 N<sub>2</sub> 和水。

采用 NH<sub>3</sub> 作为还原剂，在温度为 900℃—1100℃ 的范围内，还原 NO<sub>x</sub> 的化学反应方程式主要为：



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SNCR 系统工艺流程图

### 2.3.5 主要生产设备

主要生产设备如下：

### 主机设备清单

编号	名称	型号	台数	生产能力 (t/h)	运行状态	备注
----	----	----	----	------------	------	----

编号	名称	型号	台数	生产能力 (t/h)	运行状态	备注
01	矿山锤式破碎机	PFC-1609	1	50-70t/h	良好	
02	悬臂式侧堆料机	ST800/22.8	1	200	良好	
03	取料机	LHO 600/36	1	550-600	良好	
04	原料磨	UM46.4	1	340	良好	
05	回转窑	Φ4.7X74m		125	良好	
06	高温风机	W6-2X40-14No. 31.5F	1		良好	
07	预热器	NST-1型分解炉	1	125	良好	
08	分解炉	Φ6600X30000	1	125	良好	
09	篦冷机	4×4F—5	1		良好	
10	增湿塔	Φ9.5X45m	1	喷水量 27-31t/h	良好	
11	煤磨	ZGM95G	1	25~30	良好	
12	水泥磨	Φ4.2x11m	3	3×120	良好	
13	辊压机	G120-80	3	180~230	良好	
14	选粉机	改进型 N-2500	2	90-150	良好	
15	包装机	BHYM-8	4	120	良好	
16	水泥散装机	B204X	6	120-150	良好	
17	侧式悬臂堆料机	DCX300/16.4	1	200	良好	
18	桥式刮板取料机	LHO 600/36	1	150	良好	
19	原料粉磨	TRM3841	2	220	良好	
20	煤磨	ZGM113G	1	40	良好	
21	TDF分解炉	Φ7400mm	1	4500t/d	良好	

编号	名称	型号	台数	生产能力 (t/h)	运行状态	备注
22	回转窑	$\phi 4.8 \times 72m$	1	4500t/d	良好	
23	篦式冷却机	119.3m <sup>2</sup>	1	4500t/d	良好	
24	石膏、石灰石破碎	锤式破碎机		160	良好	
25	水泥粉磨	辊压机 $\Phi 1.4 \times 1.0m$ , 管磨 $\Phi 4.2 \times 13m$		140	良好	
26	八嘴回转式包装机	BHYM-8		90	良好	
27	散装机	伸缩 1500-5000mm		200	良好	
28	18MW凝汽式汽轮机	N9-1.25		18MW	良好	
29	18MW发电机	QF9-2		18MW	良好	
30	窑尾余热锅炉 (SP炉)	Cawisakiblw 强制循环锅炉		28.9	良好	

编号	名称	型号	台数	生产能力 (t/h)	运行状态	备注
31	密 头 余 热 锅 炉 (AQC 炉)	Cawisakiblw 自然循 环锅炉		20.2	良好	

## 2.4 企业物质流分析

### 2.4.1 生产中原材料消耗情况

2017年1-8月工业生产耗用原煤174982.99吨，工业生产消耗柴油787.70吨，工业生产消耗电力9208.82万千瓦时。

### 2.4.2 产品产出情况

2017年1-8月生产熟料1297146.50吨，生产水泥1747259.64吨。

### 2.4.3 污染物产生量及处理量

2017年1-8月烟尘产生量为191672.85吨，烟尘排放量为163.44吨，工业粉尘产生量为90446.9吨，工业粉尘排放量为153.75吨，二氧化硫产生量为171.22吨，二氧化硫排放量为85.61吨，氮氧化物产生量为2054.68吨，氮氧化物排放量为821.87吨。（备注：以上数据根据排污系数法计算所得）

### 2.4.4 危险废物产生、储存及处置

我公司在设备检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全部使用密闭的空油桶进行回收和盛放，并将废油放置在专门储存库房内，并且设置有防渗漏（地面为水泥硬化地面）、防火（灭火器材）、防盗（大门封闭上锁）及防泄漏等措施。同时悬挂了《危险废物警告标志牌》及《危险废物标签牌》等标识牌。



每年大约产生 3 吨废油，所产生的废油每年集中处置一次，在处置过程中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全部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处置。

## 2.5 周围环境敏感点及保护对象

### 2.5.1 地理位置

公司注册地位于陕西省宝鸡市，自备矿山位于宝鸡市扶风县天度镇马家沟村，厂区地理位置示意图请见附件 8。

### 2.5.2 四邻关系

公司位于陕西省宝鸡市扶风县天度镇境内，与咸阳市永寿县店头镇交界地带。我公司所处地理位置开阔，地表平坦，地形标高 860-870 米。厂区北依鲁敬山石灰石矿山山脚下。厂区西南约 1.4 公里为闫马村桥北组，南面约 1.1 公里为闫马村巩头组，东南约 2.8 公里为永寿县店头镇。北约 0.7 公里为石灰石矿山。厂区周边为荒坡地，且周围无工业企业。

### 2.5.3 厂区所在地水、气、声环境质量现状

水环境质量：厂区所在地东南约 4.5km 漆水河周家河河段监测指标均符合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 类标准。

大气环境质量：厂区所在地环境空气 TSP、PM10 普遍超标，主要原因是西北黄土高原地区特殊的地理环境所导致。

声环境质量：厂区所在地最近的村庄巩头村、粘土矿区和石灰石矿山，均满足 GB3096-93《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3 类区标准的要求。

### 2.5.4 厂区所在地环境保护目标

公司周边环境保护目标汇总情况见下表：

##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汇总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级别
	敏感点	法门寺	店头镇	巩头村	田家坪	阎马小学	
环境空气	方位	SSW	E	S	SW	S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
	距厂距离	18km	1200m	850m	2500m	1200m	
	功能	省文保单位	乡镇	村庄	村庄	学校	
	敏感点	南庄头	椿树底	鲁上小学	晁留小学		
	方位	E	W	SW	SWS		
	距厂距离	2100m	2000m	4500m	3000m		
	功能	村庄	果园	学校	学校		
环境噪声	公路两侧 20 ~ 50m						环境噪声达到3类标准
生态环境	厂区周围台阶式坡地，石灰石矿山、粘土矿附近植被						

## 2.6 主要环保措施和设备

### 2.6.1 大气污染治理措施

我公司属于水泥生产企业，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粉尘，由生产工艺流程图可知，其排放点主要分布在窑头、窑尾、磨机、物料转运等处。我公司在各粉尘排放点安装了静电除尘器或袋式收尘器。

### 2.6.2 噪声治理措施

主要噪声控制措施有：加装消声器；大型设备基础采取隔振、减振措施；罗茨风机等强噪声源车间采用封闭式厂房；设立隔声值班室等。同时，二条水泥熟料生产线均采取基础减震、封闭围护等措施减噪降噪。

### 2.6.3 污水处理、回用及治理

我公司积极响应节能减排要求，提高污水回用率，2010年9月实施了污水处理及回用工程，该工程于2011年7月建成进行试运行，2011年10月26日通过宝鸡市环保局及扶风县环保局竣工环保验收并正式投用。

我公司从设备运行的稳定性、水质稳定达标、耐冲击、回用率、占地面积等方面优先考虑，最终确定生活污水采用MBR工艺作为预处理；循环水排污水采用混凝、沉淀、过滤组合的预处理工艺；然后将预处理后的两种水合并进入连续微滤、反渗透（RO）工艺进行深度处理。处理后85%以上的废水回用生产设备使用（供发电），产生约15%的浓水用于道路洒水降尘及增湿塔喷水使用。

#### 2.6.4 固体废物

矿山开采过程中产生的矿山碎石、废石等固体废弃物全部利用，实现了矿山“零排放”。生产线有组织排尘点均配套安装有高效除尘器，收集到的物料全部重复利用。生活垃圾每天定期清运和入窑焚烧。

#### 2.6.5 窑尾脱硝项目

为了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政策，2012年11月我公司投资600余万元实施了窑尾脱硝工程，采用SNCR（选择性非催化还原法）工艺对窑尾氮氧化物进行削减和脱除，一线窑尾脱硝工程已于2012年9月建成投用，二线窑尾脱硝工程已于2013年3月建成投用，并且通过了宝鸡市环境保护局环保验收。目前脱硝系统运行稳定，脱硝效率达60%左右，NOX排放水平从800mg/m<sup>3</sup>左右降至280 mg/m<sup>3</sup>左右，每年可减少NOX排放1000余吨，取得了良好的环境效益。

#### 2.6.6 二线窑头收尘器技改项目

2017年3月公司投资700余万元对二线窑头收尘器进行了技改（电改袋），技改完成后经过监测，关中地区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

放限值为 20 mg/m<sup>3</sup>，监测结果为 3.80mg/m<sup>3</sup>，远低于排放标准。

### 3 应急救援指挥机构组成及其职责

公司成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下设现场处置及指挥组、预防和维修组、物资供应组、应急救护组、应急办公室、安全保卫组及车辆保障组。其组织机构图请见见附件 1。

#### 3.1 公司成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

总指挥：经理

副总指挥：副经理 安全环保部负责人 当班生产调度 值班经理（中层领导）

成员：各部门负责人 工序长 汽运调度 各工程师 环保员、安全员、保卫人员

其职责：

（1）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由总指挥发布或解除应急开始及终止的命令。

（2）在下班或总指挥授权等情况下，若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由副总指挥发布和解除应急开始及终止的命令。

（3）审核和批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4）负责人员资源配置、应急队伍的调动和有关协调工作。

（5）负责向上级单位或媒体汇报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处置等情况。

#### 3.2 应急救援队伍（组）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下设 7 个应急救援队（组），

分别为现场处置及指挥组、预防和维修组、物资供应组、应急救护组、应急办公室、安全保卫组及车辆保障组。

### 3.2.1 现场处置及指挥组

组长：副经理

副组长：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责任单位（工序）负责人 生产调度

成员：各部门（单位）负责人 工序长 汽运公司调度 保卫人员 安全员 环保员 工艺工程师 电气工程师

其职责：

- (1) 负责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和协调现场有关工作。
- (2)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及应急处置情况的上报工作。
- (3) 接受政府及公司突发环境事件指挥部的指令和调动。
- (4) 组织应急预案的演练。
- (5) 负责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及相关数据的收集保存。
- (6) 负责现场恢复及正常生产等工作。
- (7) 在总指挥或副总指挥的命令下，负责应急的开始及终止。
- (8) 负责制定防范或整改方案并实施。
- (9) 负责协助政府或公司环保组调查突发环境事件的原因。
- (10) 负责应急所需设备、器材、物资或安全防护用品的支领、储备及调动。

### 3.2.2 预防和维修组

组长：各责任单位负责人或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单位负责人

副组长：设备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单位工序长

成员：生产调度、工艺工程师、机械工程师、工程公司、汽运公司调度

其职责：

(1)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原因立即组织人员实施维修、止料、减料、恢复设备正常运行等工作，以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2) 应急结束后根据现场情况组织人员实施封堵、设备维修及改造等工作。

(3) 日常加强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性检修、设备改造及故障处理等工作。

### 3.2.3 物资供应组

组长：物资管理部负责人

副组长：各部门、工序负责人

成员：物资供应部全体人员、生产调度、汽运公司调度

其职责：

负责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所需物资、设备、工器具及应急安全防护用品的采购和发放等工作。

### 3.2.4 应急救护组

组长：综合管理部负责人

副组长：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单位工序长 生产调度

其职责：

(1) 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应急救护组要对伤员进行现场分类，并及时转送医院或向医疗机构发出求救信号及信息，报告事故发生地及人员伤亡情况，提供必要的救治。

(2) 进入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区或危害区，抢救伤员及中毒人员。

(3) 指导危害区或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区公众进行自救及互救。

(4) 集中清点输送伤员。

### 3.2.5 应急办公室

组长：综合管理部负责人

副组长：安全环保部负责人

其职责：

- (1) 负责厂内各部门（单位）之间的联系协调工作。
- (2) 负责与上级环保部门之间的联络、情况上报及协调工作。
- (3) 负责配合上级部门对突发环境事件进行处置、应急监测、调查和业务指导。
- (4) 负责突发环境事件的调查、考核工作。
- (5) 负责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环保备案等工作。
- (6) 负责监督各单位对突发环境事件防范措施的落实、整改情况。

### 3.2.6 安全保卫组

组长：综合管理部负责人

副组长：保卫室负责人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单位负责人、工序长  
生产调度

其职责：

- (1) 当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做好现场的安全警戒、疏散工作和保卫工作。
- (2) 除应急抢险人员及指挥部同意的人员外，其他人员一律不得进入警戒线或隔离区内。
- (3) 在突发事件影响区域外围设置明显安全警戒标志或隔离带。

### 3.2.7 车辆保障组

组长：综合管理部负责人

副组长：公司车队负责人 汽运公司调度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单位负责人及工序长

其职责：

负责应急所需车辆的安排及准备工作。

## 4 环境风险分析

### 4.1 环境风险评价

水泥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是粉尘、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等气态污染物，以及固体废物、噪声和少量废水，其排放方式可分为连续性、间断及突发事故性三类。针对我公司自身排污状况，我公司采取了相应的治理和防范措施，建设安装了高效除尘器、污水处理站、窑尾脱硝等环保设施和在线连续监控设施，以减少污染物的排放量。

#### 4.1.1 粉（烟）尘的污染物产生和控制情况

水泥生产过程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粉尘，根据生产工艺流程可知，其排放点主要分布在窑头、窑尾、磨机、物料转运等环节，我公司采取了在各粉尘点安装静电除尘器或布袋除尘器进行消除。

对于来自原料、辅材料卸车等产生的无组织排放的粉尘，公司主要采取合理工艺布局，减少物料运转点和扬尘点；粉状物料的储存采用封闭库储存，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物料输送采取在密闭的皮带或斜槽中进行，并实现负压操作；其它原、辅燃料采用堆棚或挡风抑尘墙，减少粉尘的大量无组织排放。

一线主要环保设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处理工艺	处理能力 (m <sup>3</sup> /h)	数量
1	石灰石破碎机收尘	PPCS96-5	布袋收尘	33400	1
2	石灰石库顶收尘	PPCS32-5	布袋收尘	11160	1
3	原料配料皮带收尘	HMC96-A	布袋收尘	5200-7000	3



4	原料粉磨缓冲仓收尘	PPCS32-4	布袋收尘	8930	1
5	窑头静电除尘器	BS930	静电收尘	484200	2
6	生料均化库顶收尘	PPCS64-5	布袋收尘	22300	1
7	生料均化库内	PPCS32-5	布袋收尘	11160	1
8	熟料库顶收尘	PPCS32-6	布袋收尘	15800	2
9	熟料库地坑收尘	HMC-112(A)	布袋收尘	8000	5
10	拉链机收尘	PPC32—4	布袋收尘	8030	1
11	1-6 号水泥库顶收尘	PPCS32-6	布袋收尘	13390	4
12	1-6 号散装收尘	CDM64-44C(522 1)	布袋收尘	4000	6
13	7-10 号水泥库顶收尘	LFGM32—6	布袋收尘	13390	2
14	散装小钢仓顶收尘	LFGM32—4	布袋收尘	8030	2
15	7-10 号散装收尘	SD—42II	布袋收尘	4000	4
16	1-2 号水泥磨收尘	PPCA128-2×7	布袋收尘	157000	2
17	3 号水泥磨顶收尘	LFGM96—5	布袋收尘	33400	2
18	入 1-2 磨机皮带收尘	HMC96(A)	布袋收尘	5200-7000	2
19	水泥配料站库顶收尘	PPCS32-5	布袋收尘	11160	2
20	入 3 磨机皮带收尘	LFGM32—6	布袋收尘	13390	1
21	石膏破碎收尘	PPCS32-5	布袋收尘	11160	1
22	煤粉制备收尘	FGM128-2*7(M)	布袋收尘	110000	1
23	水泥包机收尘	PPCS96-4	布袋收尘	22000	4
24	辊压站顶收尘	PPCS64-4	布袋收尘	16000	2
25	辊压站斗提机顶收尘	PPC96—5	布袋收尘	33400	1
26	水泥配料站皮带收尘	PPC96—5	布袋收尘	33400	1
27	原料粉磨及废气处理	2CTS24	旋风收尘	130000	1
28	窑尾静电除尘		布袋收尘	780000	1

二线主要环保设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处理工艺	处理能力 (m <sup>3</sup> /h)	数量
1	原料配料站收尘	PPCS32-5 袋式除尘器	布袋收尘	11160	2
2	石灰石库顶收尘	PPCS32-6 袋式除尘器	布袋收尘	13390	1
3	原料转运站收尘	PPCS32-3 袋式除尘器	布袋收尘	6900	1
4	原料皮带收尘	HMC96-A 型袋式除尘器	布袋收尘	5200-7000	1
5	石膏破碎收尘	LFGM96-6 袋式除尘器	布袋收尘	33480	1
6	皮带转运站收尘	LFGM32-3 袋式除尘器	布袋收尘	5000	1
7	原料混合料仓收尘	PPCS32-5 袋式除尘器	布袋收尘	11160	1
8	原料磨旋风除尘	XF50×2AW 旋风除尘器	旋风收尘	400000-450000	2
9	生料输送斜槽收尘	DMC-80 单机袋式除尘器	布袋收尘	4500-6000	1
10	生料输送斜槽收尘	PPW32-4 袋式除尘器	布袋收尘	6700	1
11	窑尾耐高温布袋除尘器	LMC220-2×12 耐高温袋式除尘器	布袋收尘	960000	1
12	原料粉磨旋风分离器	2CTS24 旋风分离器	旋风收尘	130000	1
13	生料均化库顶	PPW64-4 袋式除尘器	布袋收尘	13000	1
14	生料均化库底	PPW32-6 袋式除尘器	布袋收尘	11500	1
15	窑头静电除尘器	2 × 22/12.5/3 × 10/0.4 电除尘器	静电收尘	740000	1
16	煤粉制备	PPW96-2 × 9m(L) 袋式除尘器	布袋收尘	129000	1
17	熟料库顶收尘	PPCS32-6 袋式除尘器	布袋收尘	12000	2
18	熟料库底收尘	PPCS32-4 袋式除尘器	布袋收尘	8900	6
19	熟料外销收尘	PPCS32-3 袋式除尘器	布袋收尘	5760	2
20	粉煤灰库顶	LFGM64-4 袋式除尘器	布袋收尘	17800	1
21	水泥包机	JQM5×64 袋式除尘器	布袋收尘	18144	2

22	水泥包机提升机收尘	气箱式脉冲袋除尘器	布袋收尘	6696	2
23	水泥散装库顶	LFGM32-4 袋式除尘器	布袋收尘	8030	4
24	水泥散装收尘	LFGM32-3 袋式除尘器	布袋收尘	4464	8
25	水泥磨旋风收尘	2- $\phi$ 3600 旋风除尘器	旋风收尘	180000-220000	2
26	水泥磨收尘器	PPCA128-2 $\times$ 7 袋式除尘器	布袋收尘	150000	2
27	水泥磨提升机收尘	LFGM32-4 脉冲袋除尘	布袋收尘	8000	2
28	水泥入库提升机收尘	LFGM32-4 脉冲袋除尘	布袋收尘	8400	1
29	1-8 号水泥库顶收尘	LFGM32-6 脉冲袋除尘	布袋收尘	13390	8
30	水泥库底收尘	LFGM32-3 脉冲袋除尘	布袋收尘	5000	2
31	熟料输送皮带收尘	LFGM32-3 脉冲袋除尘	布袋收尘	5000	1
32	水泥配料站库顶收尘	LFGM32-4 脉冲袋除尘	布袋收尘	8000	2
33	水泥配料站库底收尘	LFGM32-6 脉冲袋除尘	布袋收尘	12000	2
34	熟料下料点收尘	PPC32-6 气箱脉冲袋	布袋收尘	13390	1

#### 4.1.2 二氧化硫污染物的产生和控制情况措施

我公司生产过程中主要的废气污染源是回转窑。气态污染物的产生和控制主要是采用先进的新型干法预分解窑工艺、高效除尘器及窑尾脱硝设施进行处理。

S<sub>02</sub> 的排放源主要来自回转窑窑尾，窑尾排放的 S<sub>02</sub> 由于煤和原料中带入的硫在窑内燃烧产生的。由于预分解窑内因有高度活性的 CaO 存在，与 S<sub>02</sub> 气固接触好，可大量吸收 S<sub>02</sub>，从而使大部分的 S 以硫酸盐的形式保留在水泥熟料中，通常预分解窑的硫的吸收率可达

98%以上，因此 SO<sub>2</sub> 的实际排放量很小，能够符合国家标准。

#### 4.1.3 氮氧化物污染物的产生和控制情况措施

氮氧化物在窑尾废气中含量与窑内温度、通风量关系密切，因窑内的烧结温度高，NO<sub>x</sub> 排放较多。其中 NO 和 NO<sub>2</sub> 是水泥窑 NO<sub>x</sub> 排放的重要成份，以热力型 NO<sub>x</sub> 为主。

2012 年我公司自筹资金建设窑尾脱硝工程，脱硝采用以氨水或尿素作为还原剂的 SNCR（选择性非催化还原法）脱硝工艺对窑尾排放的氮氧化物进行脱除，最终反应生成 N<sub>2</sub> 和水。

2013 年 2 月 15 日我公司一线窑尾脱硝工程建成投运，4 月份通过宝鸡市环保局竣工项目环保验收；2013 年 9 月 10 日二线窑尾脱硝工程建成投用，11 月份通过宝鸡市环保局竣工项目环保验收。

#### 4.1.4 废水排放及控制情况

水泥生产产生的废水主要是余热发电废水，生产辅助废水及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等。

2010 年 9 月我公司投资 700 多万元新建了处理规模为 1520m<sup>3</sup>/d 污水处理及回用工程，于 2011 年 7 月建成投运，2011 年 10 月 26 日通过宝鸡市环保局及扶风县环保局竣工项目环保验收。

公司产生的生活污水采用 MBR 工艺作为预处理；循环水排污水采用混凝、沉淀、过滤组合的工艺进行预处理；然后将预处理后的两种水合并进入连续微滤、反渗透（RO）工艺进行深度处理。主要建设格栅调节池、MBR 处理池（带缺氧段）、混凝反应池、平流沉淀池、缓冲水池、中间水池、回用水池、污泥池、水处理间、配电/控制及仪表系统、管网系统、给排水系统及事故（浓）水池等工程。

自建成投用以来，污水处理及回用设施运行平缓，每天处理 700 吨左右的污水，处理达标后的废水 600 吨左右返回生产线进行了回

用，剩余 100 吨左右的废水用于绿化浇灌、道路洒水降尘及增湿塔喷水使用。

#### 4.1.5 固体废物排放及处置

我公司矿山工程基本采用自上而下的水平分层开采方式。由于矿床的剥离物较少，再加之石灰石品位高，开采过程中剥离出的废土石，全部与矿石搭配使用，目前矿山开采基本为“零排废”。生产线收尘系统收集的粉尘全部回用，没有弃渣弃土外排。产生的大块及建筑垃圾全部经过破碎后返回生产线利用。

#### 4.1.6 噪声污染源排查及综合噪声控制

我公司的高噪声源主要有原料磨、煤磨产生的机械性噪声和空压机、罗茨风机、罗茨风机、汽轮机等发出的空气动力性噪声，源强一般在 85~105dB(A) 之间。对产生噪声较大的风机等设备，建设中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和加装消声器和密封，如在罗茨风机、除尘风机的出口及空压机的吸风口加装消声器，设置隔声间等，从声源及声传播途径上采取措施加以控制。

## 4.2 环境风险源分析

### 4.2.1 主要环境污染因子

粉（烟）尘是水泥厂的主要污染物，由于其排放量大、污染源分布广，环境影响相对突出。回转窑尾排出的废气是水泥厂的主要尘源。另外在水泥生产过程中，物料的破碎、粉磨、生料均化与输送、熟料储存与输送、水泥包装等工序也产生大量粉尘。因此粉尘污染物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控制和防范的重点。

### 4.2.2 危险废物储存方式

(1) 浓度为 21%左右的氨水，车辆运输至厂内，直接储存于脱

硝现场三个氨水罐内，氨水罐规格为 $\phi 3000 \times 6500$ ，单台罐储存设计容量为 $50\text{m}^3$ ，罐体材质 Q235，内加聚乙烯防腐衬层，平时单台罐最大储存容量为 $45\text{ m}^3$ 。

## (2) 盐酸

发电工序水处理所使用的盐酸浓度为 32%，盐酸储存于密闭耐腐蚀的玻璃钢容器内，平时放置于化水厂房内，最大储存量为 5 吨。污水处理站使用的盐酸浓度为 32%，盐酸储存于密闭耐腐蚀的玻璃钢容器内，平时放置于污水处理站加药间内，最大储存量为 9 吨。

### 4.2.2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源

(1) 窑头、窑尾及煤磨等大型收尘器跳停（故障）造成的粉尘大量排放；

(2) 水泥外溢、斜槽堵塞物料外溢及设备故障造成的跑料冒灰；

(3) 化学品（氨水等）泄漏；

(4) 油品泄漏、抛洒；

(5) 污水处理站故障导致污水未经处理直排。

## 4.3 最大可信事故及后果分析

4.3.1 由于设备故障、斜槽堵塞造成的物料外溢及粉尘无组织的排放，事故发生后波及范围较小，对厂区内（事发现场）环境造成破坏。

4.3.2 油品、化学品（氨水等）抛洒及泄漏主要造成泄漏区域水泥地面和空气环境的污染，波及范围根据泄漏量确定，一般波及地面范围在 1 平方米以内，不会对地下水造成污染。

## 5 预防及预警

### 5.1 预防措施

- (1) 建立健全各种规章制度，落实环境、安全生产责任制。
- (2) 采取定期和不定期相结合的方式对环境隐患排查和整治。
- (3) 强化环保知识教育和宣传。

公司每年对员工进行环保基本知识、生产工艺、生产设备、消防器材、有毒气体、个人防护用品使用等知识进行专题培训，同时利用“六·五”世界环境日、环保宣传月及安全活动月利用广播、报刊、挂图等喜闻乐见的形式进行环保宣传，增强员工的环保意识和环保技能。

- (4) 采用便捷有效的通讯、消防、治安报警措施。

(5) 每年定期或不定期进行对环保设备、主机设备等进行检修或校正标定，保证环保设施、消防设备、设施、器材的有效使用。

### 5.2 可能导致突发环境事件的因素及预防措施

(1) 除尘器设备是否存在隐患，除尘器的电机、风机、空压机、储气罐、脉冲阀运转过程是否正常、振打系统及电场电压是否正常，日常巡检维护及记录是否到位，布袋除尘器滤袋是否存在破损、糊袋等现象。

(2) 物料输送设备，物料储存、油品储存、化学品储存容器是否正常，是否存在漏料、冒灰、外溢、泄露等隐患。

(3) 污水处理站设备是否存在隐患，风机、电源、管道、渠道、水泵等设施运转是否正常。

- (4) 环保设备备件、污染治理设备库存数量是否充足。

- (5) 是否有高空向下抛仍粉状物料;
- (6) 原料的运输是否采用封闭斗车运输,以防影响厂区环境。
- (7) 油品、化学品(氨水等)储存是否符合要求。

## 5.3 预警行动

### 5.3.1 预警分级指标

按照突发环境事件的严重性、紧急程度和可能涉及的范围,将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级别分为三级,预警级别由低到高,分别为三级状态、二级状态、一级状态。根据事态的发展情况和采取措施的效果,预警颜色可以升级、降级或解除,突发环境事件预警的发布由责任单位或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负责。收集到的有关信息证明突发环境事件即将发生或者发生的可能性增大时,按照相关应急预案执行。

### 5.3.2 预警分级

公司结合自身特点将突发性环境时间预警细为一级状态、二级状态和三级装状态。

#### 5.3.2.1 一级状态

- (1) 窑头窑尾、水泥磨、煤磨等大型除尘器突发跳停造成突发环境事件;
- (2) 斜槽堵塞、冒库造成的突发环境事件;
- (3) 污水处理站故障导致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造成突发环境事件;
- (4) 化学品(氨水)大量泄露(1吨以上),造成的突发环境事件;

#### 5.3.2.2 二级状态



- (1) 膨胀节、密封阀破损或故障正压造成的突发环境事件；
- (2) 收尘器超标排放造成的突发环境事件；
- (3) 化学品（氨水）轻微泄露，造成的突发环境事件；
- (4) 斗提机尾、斜槽等设备输送不畅造成的正压冒灰；

#### 5.3.2.3 三级状态

- (1) 清理物料造成的扬尘冒灰；
- (2) 油品泄露、抛洒、外溢（漏）造成突发环境事件；
- (3) 下料溜子等设备出现的磨损现象造成的漏料冒灰。
- (4) 其它轻微环境污染现象。

#### 5.3.3 进入预警状态后采取措施

- (1) 立即启动相关应急预案。

(2) 发布预警通知或通告，二级及三级状态预警由责任单位（工序）负责发布，一级状态预警由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负责发布。

(3)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发生的特点及影响，转移、撤离或者疏散可能受到危害的人员，并进行妥善安置。

(4) 通知有关环境应急队伍或人员进入应急状态及事发现场，对突发环境事件进行有效预防和处置。

(5) 针对突发环境事件可能造成的危害，封闭、隔离或者限制使用个别场所，终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行为和活动。

- (6) 调集环境应急所需物资和设备、确保应急保障工作。

- (7) 组织人员对现场进行清理，并恢复正常生产秩序。

#### 5.3.4 建立全员预警参与机制

若岗位工、巡检师等人员发现生产设备或现场存在可能发生或已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或安全隐患时，应及时报告责任单位（工序）负责

人进行提前有效处理和防范。

## **6 应急处置**

### **6.1 应急预案的启动**

6.1.1 当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发生环境事件单位负责人或工序负责人应立即将现场环境污染情况向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电话报告，由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下达启动预案命令。

6.1.2 若发生一级状态、较大及以上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Ⅲ级及以上）时，发生环境事件单位必须立即向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电话报告情况。发生二级及三级状态时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单位（工序）根据污染及处置情况选择是否报告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

6.1.3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下设各组接到启动指令后，应立即组织人员参加应急救援和现场处置。

### **6.2 信息报告与通告**

#### **6.2.1 报告程序**

##### **6.2.1.1 公司内部报告程序**

（1）当公司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最早发现者和发生部门应立即报告生产调度室或单位（工序）负责人。紧急情况下可以越级上报（向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或外部救援单位直接报告）。

（2）生产调度室或发生单位接到报告后，应迅速通知有关部门及人员，立即到达现场查清环境事件发生的原因，并采取措施进行预防和处置。同时将突发环境事件情况及原因，报告公司突发环境事件

应急救援指挥部，根据严重程度启动应急救援程序。

(3) 发生单位（工序）应迅速查明发生原因，发生单位应当机立断采取措施，最大程度降低事故危害，组织消除及自救。

(4) 当事件得到控制后，公司尽快实现生产自救。由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组织调查组进行调查并写出分析报告，上报应急指挥部。

#### 6.2.1.2 外部报告时限及程序

较大及以上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Ⅲ级及以上）时，由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在 1 小时内向扶风县环保局报告和外部专业救援单位求助。紧急情况下，事故发现者或事发单位有关人员可以越级直接上报或求助。

较大及以上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发生后的 24 小时内向当地环境保护部门书面报告，详细说明发生的时间、地点、类型和排放污染物的种类、数量、经济损失及应急措施等情况。

#### 6.2.2 被报告人及联系方式

##### 6.2.2.1 报警装置

公司内突发环境事件报警方式采用内部电话和外部电话（包括手机、固定电话、对讲机、网络等无线设备）进行报警，由指挥部根据事态情况通过电话、广播、网络、通知等方式向公司内部发布消息，做出紧急疏散、撤离及应急救援等警报。

需要向社会和周边发布警报时，由指挥部向扶风县任命政府办公室发送警报消息。

##### 6.2.2.2 外部通讯联络方式

外部通讯录请见附件 3。

##### 6.2.2.3 内部通讯联络方式

公司内部 24 小时应急救援电话：0917-5359354（生产调度室）

#### 6.2.2.4 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件成员通讯录

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件成员通讯录请见附件 2。

### 6.3 分级响应程序

6.3.1 处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流程请见附件 4。

6.3.2 公司发生事件达到一级状态及较大以上环境事件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由应急救援指挥部副总指挥以上人员负责组织实施应急救援，并及时向扶风县环保局及扶风县人民政府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事件发生时间和地点、类别、可能原因、危害程度、救援要求等内容

6.3.3 发生二级、三级状态时由生产调度或发生单位（工序）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应急救援工作，并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情况。

#### 6.3.4 指挥应急救援工作和开展事故处置方法和措施

（1）组织各应急组或人员，5 分钟内到达指定地点，各救援组或人员接到通知后应迅速到达指定地点，按照统一指挥开展应急工作。

（2）人员到达后确定处置的方案、实施步骤和人员分工。

（3）调配应急所需的物资和人员。

（4）协调应急有关事宜。

（5）实施应急处置。

#### 6.3.5 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

公司在接到省市县启动或解除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通知要求后，公司应急指挥部（办公室）第一时间在公司内部发布启动或解除通知，书面通知主要在环保督导群、生产管理群或 201 协平台中发布，各部

门根据应急响应级别合理安排生产，并严格落实预警要求。

#### 6.3.5.1 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

##### 1. 应急响应分级。

根据省市重污染预案天气分级，预警应急响应级别分为四个等级，由低到高依次为IV级（蓝色）应急响应、III级（黄色）应急响应、II级（橙色）应急响应、I级（红色）应急响应：

IV级（蓝色）预警：预测AQI日均值 $>200$ ，且未达到高级别预警条件，启动蓝色预警。

III级（黄色）预警：预测AQI日均值 $>200$ 将持续2天（48小时）及以上，且未达到高级别预警条件，启动黄色预警。

II级（橙色）预警：预测AQI日均值 $>200$ 将持续3天（72小时）及以上，且预测AQI $>300$ ，且未达到高级别预警条件，启动橙色预警。

I级（红色）预警：预测AQI日均值 $>200$ 将持续4天（96小时）及以上，且预测AQI $>300$ 将持续2天（48小时）及以上或预测AQI日均值达到500，启动红色预警。

##### 2. 应急响应启动。

预警与响应同步启动，即预警启动的同时启动相应等级的响应措施。即接到市县重污染天气指挥部启动重污染天气预警时，公司第一时间发布通知并启动相应等级应急响应。

3. 应急响应降级和终止。应急响应与预警同步降级和终止，即预警降级和解除的同时应急响应降级和终止。

当接到省市县重污染天气指挥部降级或终止重污染天气预警时，公司第一时间发布降级或终止通知，各部门严格按照要求执行。

#### 6.3.5.2 应急响应措施及规定

## 1、IV级（蓝色）应急响应措施

（1）采取延长清扫保洁时间等措施加强道路积灰及卫生清扫，提高道路清扫质量，每天全面彻底清扫频次不得低于2次，防范道路扬尘现象，洒水频次不得低于2次。

（2）严格执行排放标准要求，杜绝污染源出现超标排放现象，所有污染物排放达标，不得出现超标或冒灰、扬尘污染现象。

（3）厂内禁止露天倒运物料、物料露天堆放及作业，现场堆料全部入棚储存或露天物料全部苫盖严实（包括露天堆放的土石），杜绝出现超标排放、冒灰等现象。

（4）所有厂内运输车辆，严格执行限速规定，减低车速，减少交通扬尘现象。

（5）物料运输车辆（包括骨料运输及原材料运输车辆）合理装载，装载量不得高于车厢上边沿，杜绝遗撒及抛洒现象。

（6）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维护，各收尘、脱硝、喷水等环保治理设施高效稳定运行，达标排放。

（7）以上执行措施中，若低于省市县响应措施要求或未包括省市县响应措施的，执行省市县具体响应措施。

## 2、III级（黄色）应急响应措施

在执行IV级（蓝色）响应基础上，增加执行以下措施：

（1）在平时清扫保洁的基础上，增加原材料运输道路及发运道路清扫保洁频次，至少全面清扫3次（即由原来的全天清扫保洁由2次增加至3次）。

（2）加强道路洒水，道路清扫完毕后洒水车开展道路洒水降尘，车流量大的道路每天洒水不得低于3次。

（3）熟料日产量减产10%（即一线熟料日减产470吨以上，二

线熟料日减产 570 吨以上), 一二线窑头及窑尾日喂煤量减少 10%(即一二线日减煤 65.6 吨以上)。

(4) 窑尾氮氧化物及二氧化硫污染物浓度在平时排放浓度的基础上降低 10%(即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折算值低于 260mg/m<sup>3</sup>,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折算值低于 60mg/m<sup>3</sup>)。

(5) 水泥产量日减产 10%(即一线单台磨机日减产 288 吨以上, 二线单台磨机日减产 480 吨以上)。

(6) 石灰石(包括骨料)日减产 10%(即石灰石日减产 1107.34 吨以上, 骨料日减产 322 吨以上), 骨料减少发运 10%(骨料日减发 322 吨以上)。

(7) 禁止土石方作业。

(8) 袋装水泥、散装水泥日减产(减发)10%(即袋装水泥日减发 277.5 吨以上, 散装水泥日减发 485.9 吨以上)

(9) 以上执行措施中, 若低于省市县响应措施要求或未包括省市县响应措施的, 执行省市县具体响应措施。

### 3、II 级(橙色)应急响应措施

在执行 III 级(黄色)响应基础上, 增加执行以下措施:

(1) 只允许开一台水泥磨, 且水泥磨日减产 20%运行(二线单台磨机日减产 960 吨以上或一线单台磨机日减产 576 吨以上)。

(2) 禁止原材料车辆进厂。

(3) 石灰石(包括骨料)日减产 20%(即石灰石日减产 2214.66 吨以上, 骨料日减产 644 吨以上), 骨料发运量减少发运 20%(骨料日减发 644 吨以上)。

(4) 熟料日产量减产 20%(即一线熟料日减产 940 吨以上, 二线熟料日减产 1140 吨以上), 一二线窑头及窑尾日喂煤量减少 10%(即

一二线日减煤 131.20 吨以上)

(5) 窑尾氮氧化物及二氧化硫污染物浓度在平时排放浓度的基础上降低 20%(即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折算值低于 234mg/m<sup>3</sup>,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折算值低于 54mg/m<sup>3</sup>)。

(6) 袋装水泥、散装水泥日减产(减发) 20%, (即袋装水泥日减发 555 吨, 散装水泥日减发 971.8 吨)

(7) 以上执行措施中, 若低于省市县响应措施要求或未包括省市县响应措施的, 执行省市县具体响应措施。

4、I 级(红色)应急响应。

在执行 II 级(橙色)响应基础上, 增加执行以下措施:

(1) 水泥配料站及水泥磨机全部停运。

(2) 矿山系统、烧成系统、原料系统全部停止运行

(3) 石灰石(包括骨料)停止生产, 骨料减少发运 30%(骨料发运量日减发 966 吨以上)。

(4) 袋装水泥、散装水泥日减产(发) 30%, (即袋装水泥日减发 832.5 吨, 散装水泥日减发 1457.7 吨)

(5) 以上执行措施中, 若低于省市县响应措施要求或未包括省市县响应措施的, 执行省市县具体响应措施。

## 6.4 指挥与协调

### 6.4.1 最初应急响应组织

最初反应应急组织一般由当班调度负责, 并临时担任应急总指挥, 通知相关人员、部门和机构参加应急行动。

### 6.4.2 全体应急响应组织

应急人员到位后, 公司应急总指挥应该启动应急预案所有要求的



行动，包括启动全体应急反应组织。根据各应急组及人员的职责，开展现场应急处置工作。

6.4.3 当发生较大以上环境事件时，应在1小时内将突发环境事件发生的地点、人员伤亡、影响程度、采取的应急措施等情况上报扶风县环保局和扶风县人民政府，请求专业的应急救援单位和医疗救治单位参与。同时在应急处理过程中随时沟通和报告在应急过程中遇到的困难或需要解决的实际问题。根据影响程度及时将情况通报厂区周围的村委会及天度镇人民政府。

6.4.4 组织指挥救援队伍实施救援行动，负责人员、资源配置、应急队伍的调动。

公司应急指挥部在专业救援单位没有到达时，自行组织人员、调度所需的物资和设备开展自救和处置工作；当专业救援队伍达到后应与其成立临时应急救援指挥部，应立即将事发详细情况、人员伤亡、采取的措施、进展和存在的困难等情况给予通报，为专业救援队伍实施专业救援提供保障。

6.4.5 公司应为应急处置提供人力、物力保障，协调事故现场应急处置有关工作。当应急处置结束后协调事故现场有关工作。配合政府部门对环境进行恢复、事故调查、经验教训总结。

## **6.5 应急救援及处置**

6.5.1 各单位（工序）或人员接到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或现场处置及指挥组指令后，要迅速组织人员按照本预案所规定的职责，立即开展应急救援和处置工作。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拖延或延迟应急救援及处置工作。

6.5.2 应急救援及处置人员到达现场，听从现场处置及指挥组

的统一指挥，按照“统一指挥、行动迅速、科学处置”的原则开展应急救援及处置工作。同时，应急救援人员要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防止在处置过程中发生触电、中毒等二次伤害事故及二次污染现象。

6.5.3 在应急救援或处置过程中需紧急调用物资、设备、人员和占用场地时，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阻拦、拒绝或影响应急救援和处置工作，必须无条件服从。对应急救援和处置过程中玩忽职守、渎职、失职等有关人员将要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 6.5.4 除尘器超标排放处置方法

(1) 立即对除尘器超标排放情况进行修复；

(2) 若生产设备运行情况下无法检查和修复除尘器超标排放时应停止生产进行维修。

#### 6.5.5 窑头窑尾等大型除尘器处置方法

立即检查恢复正常运行，若 30 分钟内不能恢复正常运行需停止生产进行修复。

#### 6.5.6 氨水的泄露处置方法

##### 1、特性及危害

脱硝工程采用的还原剂为 20%-25%浓度 (V/V) 的氨水，是无色透明液体，易分解放出氨气，温度越高，分解速度越快，有强烈的刺激性气味。

吸入后对鼻、喉和肺有刺激性引起咳嗽、气短和哮喘等；可因喉头水肿而窒息死亡；可发生肺水肿，引起死亡。氨水溅入眼内，如不采取急救措施，可造成角膜溃疡、穿孔，并进一步引起眼内炎症，最终导致眼球萎缩而失明。

##### 2、处置方法

##### A、轻微氨气泄漏

(1)、做好个人防护，关闭相应的阀门，防止氨气继续外漏，根据现场泄露的部位投入消防喷淋水；

(2)、迅速抢救被困和受害人员，并报告上级有关部门；

(3)、根据危及范围做好标志，封锁现场，组织维修人员进行抢修，将氨泄漏程度减至最低。

(4) 氨水储存区泄漏后氨水通过设置围堰及渠道流入地下废液池内；其它地方泄漏后通过沙土进行吸附清理。

#### B、大量氨气外泄（泄露在 1 吨以上）

(1)、应急救援指挥部立即采取救援行动，设置救援行动区域。

(2)、应急救援行动组投入抢险救援，迅速组织泄漏污染区人员至上风处，并隔离 150m，严格限制人员出入。应急处理人员应佩带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静电工作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远程开启氨区消防喷淋水，接通附近消防水管，向泄漏处大量喷水以控制危险源，抢救受害人员。

(3)、发生火灾、爆炸事故首先向“119”、“110”报警，然后立即采取局部或全部断电措施，组织人员进行扑救，以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有人员伤亡时，应立即抢救伤员，同时向“120”求救。

(4)、根据风向预测氨气的波及范围，指挥防护并组织撤离，重点保护人身安全和健康。

(5)、做好事故现场保护、警戒和事故处理工作。

(6)、消防人员必须穿全身防火防毒服，从上风向灭火以切断气源。若不能切断气源，则禁止熄灭泄漏处的火焰。向容器喷水使其冷却，并从火场移至空旷处。灭火剂可采用雾状水、抗溶性泡沫、二氧化碳、砂土等。

### 3、氨区急救措施

氨区泄漏的应急处理原则：“救人第一、救物第二”及“防止扩散第一、减少损失第二”。

氨气吸入后对鼻、喉和肺有刺激性，引起咳嗽、气短和哮喘等；可因喉头水肿而窒息死亡；可发生肺水肿，引起死亡。氨水溅入眼内，可造成严重损害，甚至导致失明，皮肤接触可致灼伤。

慢性影响：反复低浓度接触，可引起支气管炎。皮肤反复接触，可致皮炎，表现为皮肤干燥、痒、发红。如果身体皮肤有伤口一定要避免接触伤口以防感染。

皮肤接触：立即用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若有灼伤，就医治疗。对少量皮肤接触，避免将物质播散面积扩大。注意患者保暖并且保持安静。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或用 3%硼酸溶液冲洗。立即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呼吸困难时给输氧。呼吸停止时，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如果患者食入或吸入该物质不要用口对口进行人工呼吸，可用单向阀小型呼吸器或其他适当的医疗呼吸器。脱去并隔离被污染的衣物。

食入：误服者立即漱口，口服稀释的醋或柠檬汁，就医。吸入、食入或皮肤接触该物质的伤害是迟发反应，万万不可大意。

#### 6.5.7 油品的泄露处置方法

1、收容法：对于大型泄漏，可选择用隔膜泵将泄漏出的物料抽入容器内或槽车内或使用粘土、沙子进行吸附处理；当泄漏量小时，可用沙子、吸附材料、中和材料等吸收中和。

2、吸附法：对于小型泄漏，可采用含沙泥土吸附。

3、覆盖法：对于泄漏，为降低其向大气中的蒸发速度，预防火

灾发生或污染扩大，可用粘土、泡沫或其他覆盖物品覆盖在其表面形成覆盖层抑制其蒸发。

4、围堤堵截：筑堤堵截泄漏液体或者引流到安全地点。贮罐区发生液体泄漏时，要及时关闭雨水阀，防止物料沿明沟外流。

5、废弃物的最终处置：收容的废油、吸附了废油的含沙泥土以及被污染的覆盖物等废弃物，应入窑焚烧或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 6.5.8 事发现场的抢险、救援

1、事发现场的抢险和救援由总指挥或副总指挥统一布置。

2、现场救援人员应根据不同类型的环境事件特点，配备相应的专业防护装备。救援人员必须是两个以上方能行动，进入现场要有专人监护。

3、若事发现场存在人身安全隐患时，不得进入事发现场擅自救援，等待专业救援队伍实施。

#### 6.5.9 人员撤离方式方法

(1) 事件发生后，所有人员应远离事发区域，退到污染物区域以外的安全区域内。

(2) 现场人员向上风或侧向风向等安全区域转移，各部门指定专门人员引导和护送疏散人员到安全区，并逐一清点人数。

#### 6.5.10 撤离路线描述

(1) 依据可能发生事故的场所，设施及周围情况、化学事故的性质和危害程度，当时的风向等气象情况确定撤离路线。

(2) 由于我公司所处台阶式的地理位置，因此在撤离及向安全区域转移时应向时发出的上一台阶高处撤离。

#### 6.5.11 救援人员防护、监护措施

##### 6.5.11.1 救援人员防护

救援人员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发生的特点和性质，采取适当的安全防护措施，如：

1、粉尘防护：防尘口罩

2、有毒有害气体防护：采用呼吸道防护的方法，正压式氧气面具(空气呼吸器)、防毒面具、防尘面具、浸水的棉织物等。

3、易挥发的有毒有害液体：采用全身防护等。

4、易燃液体、气体的防护：采用阻燃服防护等。

#### 6.5.11.2 监护措施

在有毒场所，抢险救援人员要从上风向或侧风向逼近现场，在有火现场禁止使用能打出火花的工具；在有高温、火焰和烟雾的场所，要尽可能保持低体位逼近火源。

#### 6.5.11.3 监护器材

对应急救援人员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发生的特点和性质，实施应急救援人员必须穿戴必备的防护用品：

1、粉尘环境污染现场：安全帽、劳保鞋、工作服、口罩等

2、有刺激性气味或有毒气体现场：空气呼吸器、过滤式面具、长管式面具等

3、易挥发的有毒有害液体：防酸碱防护服、空气呼吸器、过滤式面具等

#### 6.5.12 控制事故扩大的措施

由“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或现场处置及指挥组”统一调度人员、物资和设备开展应急救援工作。在服从应急救援和减小环境污染的前提下，由“现场处置及指挥组”以确定部分停产或全厂停产，防止其它意外事故的发生，并确保将损失降到最小。

## 6.6 信息发布

6.6.1 较大及以上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公司突发环境应急救援指挥部结合扶风县人民政府发布准确、权威的信息，正确引导社会舆论。

### 6.6.2 发布的内容

主要发布的内容有；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级别、发生时间、地点、污染源、主要污染物质、人员受害情况、采取的措施和处置结果，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等问题。

## 6.7 应急终止

### 6.7.1 应急终止的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即满足应急终止条件：

- (1) 事件现场得到控制，突发环境事件已经消除；
- (2) 污染源的泄漏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 (3) 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无继发可能；
- (4) 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 6.7.2 应急终止的程序

(1) 事件发生单位提出终止请求经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批准后可以终止；

(2)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或现场处置及指挥组向所属各专业应急组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3) 应急状态终止后，责任单位应第一时间开展现场及生产恢复。

### 6.7.3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 (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结束后，责任单位及相关部门

要认真总结、分析、吸取事故教训，及时进行整改和采取措施进行预防；

(2) 各责任专业组或责任单位对应急实施程序的有效性、应急装备的可行性、应急人员的素质和反应速度等作出评价，并提出对应急预案的修改意见或完善措施。

(3) 各责任专业组或单位应查明事件发生的原因、提出预防措施、考核和责任追究等内容并形成调查报告，报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指挥部。

## **6.8 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

各单位要加强对重大污染源及污染场所的动态管理，要严格落实各项有关环保方面管理制度和监控措施，经常研究和检查环境事故应急防治工作的落实情况。要对容易造成粉尘污染的设备 and 部位要定期进行检查和预防，检查应急防治人员技能素质和应急物资准备情况，发现那里存在突发环境隐患要及时进行处理，并采取有效预防措施，积极消除环境污染。

## **7 应急保障**

### **7.1 通信与信息保障**

(1) 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与市县环境保护局等单位建立畅通的通信网络。

(2) 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成员单位之间建立应急专线电话，指挥部成员、调度室人员的电话和手机作为备用联系方案，移动电话必须保证 24 小时开机。公司传真机 24 小时开机，专人及时处理传真。



## **7.2 应急队伍保障**

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加强应急队伍的业务培训和应急演练，增加员工应急能力；加强与其它企业的交流与合作，不断提高应急队伍的素质和能力。

## **7.3 应急装备保障**

(1) 建立健全公司应急救援装备材料库，储备口罩、防护服、水泵、水管、灭火器、水泥、砂袋等必需的应急装备及物资。

(2) 物资管理部与生产厂家建立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保证应急救援时，急需的装备能及时购买到货。

## **7.4 交通运输保障**

公司车队及各有车单位（分厂）日常加强车辆的维护和保养，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后必须保证人员和应急物资的应急使用。

## **7.5 救援医疗保障**

公司发生事故时，医院负责在第一黄金时间抢救、急救遇险人员，并为公司相关人员做好医护检查。

## **7.6 治安保障**

发生事件后，由保卫人员维护事故现场的社会秩序和道路交通，无关人员不准擅自进入事故现场。

## 8 应急演练

### 8.1 演练准备

确定演练目标、区域、地点、所用器材、各参战队伍。

#### 8.1.2 演练范围与频次

在本厂范围内每年一次。

#### 8.1.3 演练组织

按照应急预案，由指挥部统一组织，具体事宜由相关生产部门负责实施。

#### 8.1.4 应急演练的评价、总结与追踪

##### (1) 应急演练的评价

应急演练评价的目的是确定演练是否达到预定的目标要求，检验各应急组织指挥人员及应急响应人员完成任务的能力。

##### (2) 应急演练总结

演练结束后，进行总结是全面评价演练是否达到演习目标、应急准备水平及是否需要改进的一个重要步骤，也是公司下步改进提供参考。

### 8.2 宣教培训

公司每年组织对应急指挥部成员及行动关键人员进行培训，主要目的是明确各自职责。培训主要通过举办培训班和分专业等方式。

(1) 培训主要针对指挥部应急管理人员，进行报警、疏散、营救、个人防护、危险识别、事故评价、减灾措施等内容的培训。

(2) 对职工进行安全、环保知识和应急预案的培训。进行上岗前培训和业务培训，提高工人自救互救能力。

(3) 认真贯彻事故隐患排查管理制度，所有工作人员和医护人员要熟悉各种事故知识和应急预案，熟悉警报、避灾路线和救灾办法。

(4) 组织开展应急宣传教育，提高相关方的应急意识，熟悉各类灾难下的应急救援程序及自救互救知识、相关避灾路线等，提高自救和避灾能力。

人力资源和公司环保室应组织编制各类专业应急人员、企业员工的年度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同时对应急培训进行总结和评价，为今后改进提供依据。

### 8.3 责任与奖惩

8.3.1 若出现以下情况时，公司根据严重程度和损失大小情况，按照《环境污染事故管理考核办法》、《环保管理考核办法》等规章制度对责任单位或有关人员进行考核和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1. 排放污水造成建筑物安全受到威胁、农田淹没、农作物受损；
2. 污水未经处理及回用直接向环境排放；
3. 布袋收尘器故障、停用且生产设备正常运行造成冒灰环境污染现象；
4. 电除尘器因电场停用、电场跳停、电压降低及其它原因造成烟尘的超标排放；
5. 因设备故障、斜槽堵塞、冒库等原因造成粉尘环境污染；
6. 超过公司下达核定的排放总量指标排放粉尘、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等污染物；
7. 向排水渠、坑道或坑井等环境中排放污水、倾倒油品或油水混合物；
8. 违反国家规定公司受到环境保护行政部门通报、经济处罚。

8.3.2 公司对在应急救援及处置过程中表现突出，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公司按照《环境污染事故管理考核办法》将予以奖励；对在应急救援及处置过程中贻误应急时机，反应迟钝，不听指挥，导致应急救援及处置工作失利的部门、分厂和个人，公司将进行严肃处理。

## 9 附 则

### 9.1 名词解释

突发环境事件，是指因事故或意外性事件等因素，致使环境受到污染或破坏，公众的生命健康和财产受到危害或威胁的紧急情况。

9.2 本预案由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制定并负责解释。

9.3 本预案于2017年11月重新修订，根据生产工艺及设备变化情况每三年适时修订完善一次。

9.4 本预案自2017年11月16日起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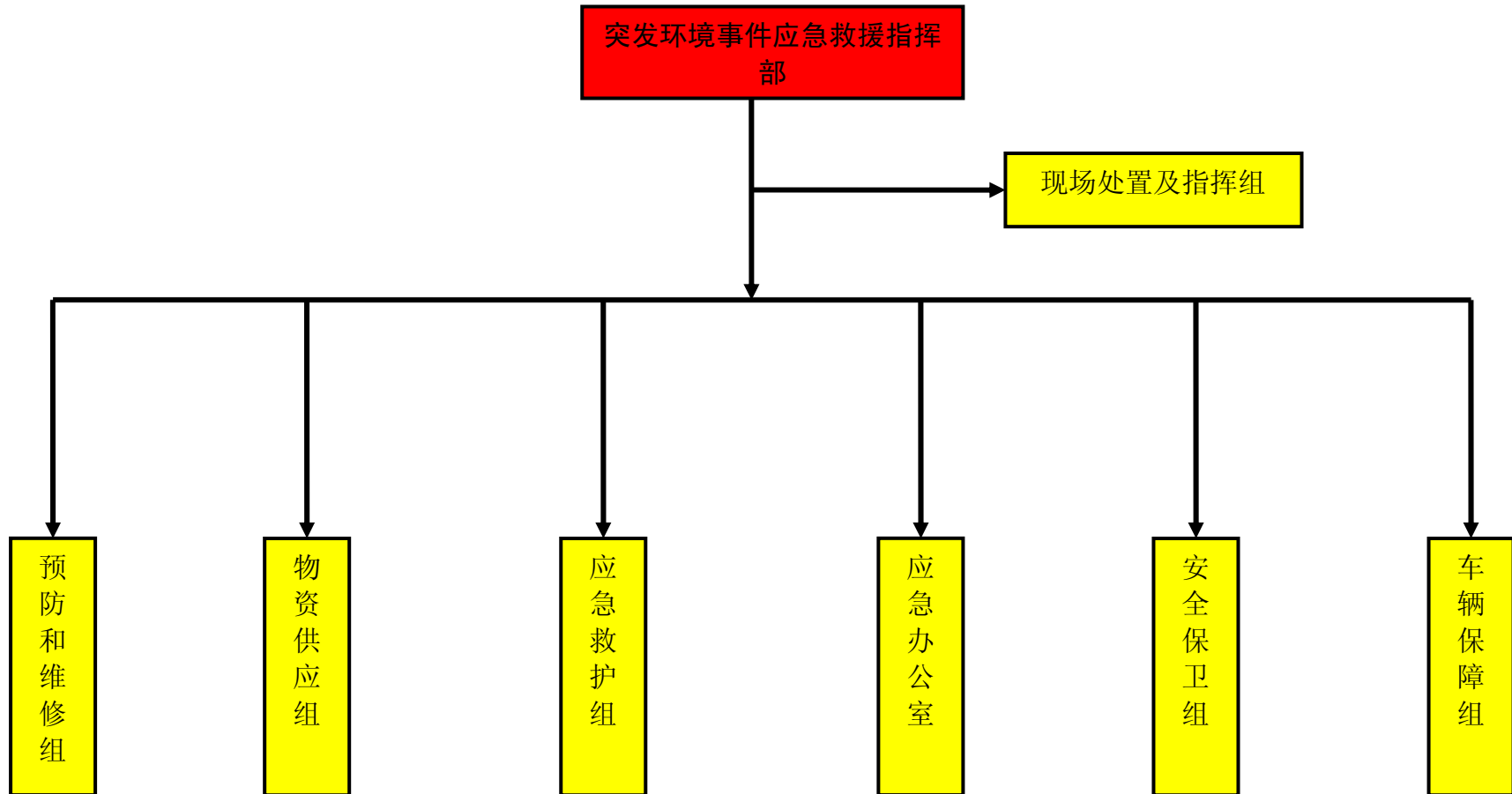
## 10 附 件

- 1、 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图
- 2、 内部通讯录
- 3、 外部通讯录
- 4、 应急处置程序流程图
- 5、 扶风县水系图
- 6、 厂区周围村庄分布示意图
- 7、 厂区平面图
- 8、 水泥工艺流程图

- 9、 厂区地理位置示意图
- 10、 应急预案评估意见
- 11、 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1:

### 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图



附件 2:

## 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件成员内部通讯录

姓 名	公司职务	指挥部职务	内网号码
孔庆辉	经理	总指挥	5359888
刘治军	副经理	副总指挥	5359580
杨建刚	综合管理部部长	副总指挥	5359658
杨建刚	生产运行部部长	成员/副总指挥	13571773653/6695
周合军	矿山运行部部长	成员/副总指挥	5359000/15029172933
王晓飞	安全环保部部长	成员/副总指挥	6273
张永田	质量管理部部长	成员/副总指挥	13571760169
岳 岩	物资供应部部长	成员/副总指挥	18681908800
侯燕萍	财务资金部部长	成员/副总指挥	13891777516/6516
许小平	生产运行部部长助理	成员/副总指挥	13892703911/676
刘 圆	水泥工序长	成员/副总指挥	13619172913/62913
杨宏兴	烧成、原料工序长	成员/副总指挥	13891772453/6445
强东锋	装运工序长	成员/副总指挥	13992754019/6509
顾长宝	发电工序长	成员/副总指挥	62131

附件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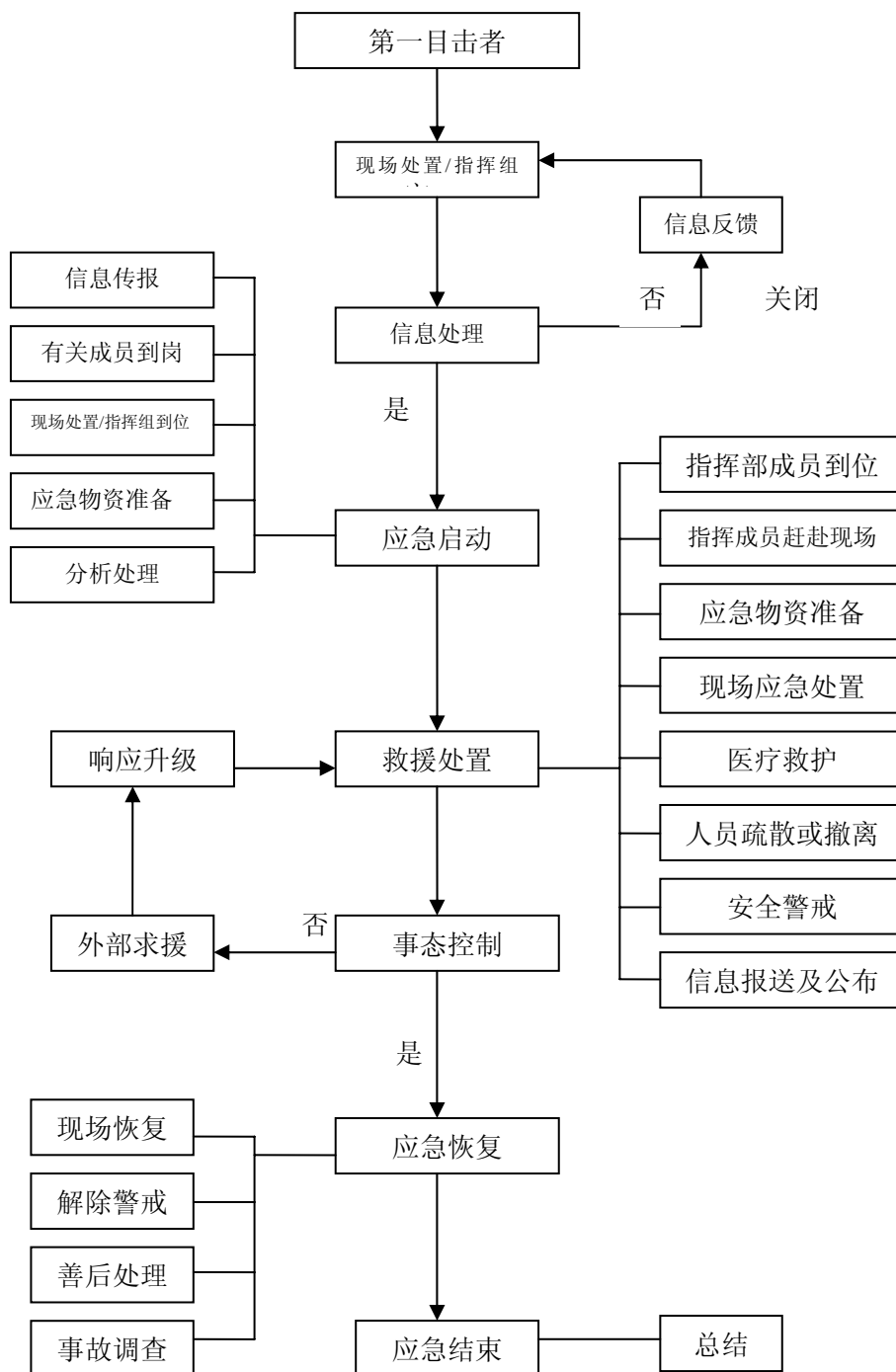
## 外部通讯录

应急机构	应急部门(单位)	联系电话
陕西省环境应急中心	陕西省环保厅	029-85429265
宝鸡市环境应急科	宝鸡市环保局	0917-3262136
县环保局	扶风县环保局	0917-5211565
县安全生产委员会	扶风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0917-5215994
公安局	扶风县公安局	0917-110
消防队	扶风县消防大队	0917-5218160
医院	扶风县人民医院	0917-5211512
110 救助电话		110
火警电话		119
急救中心		120



附件 4:

## 应急处置程序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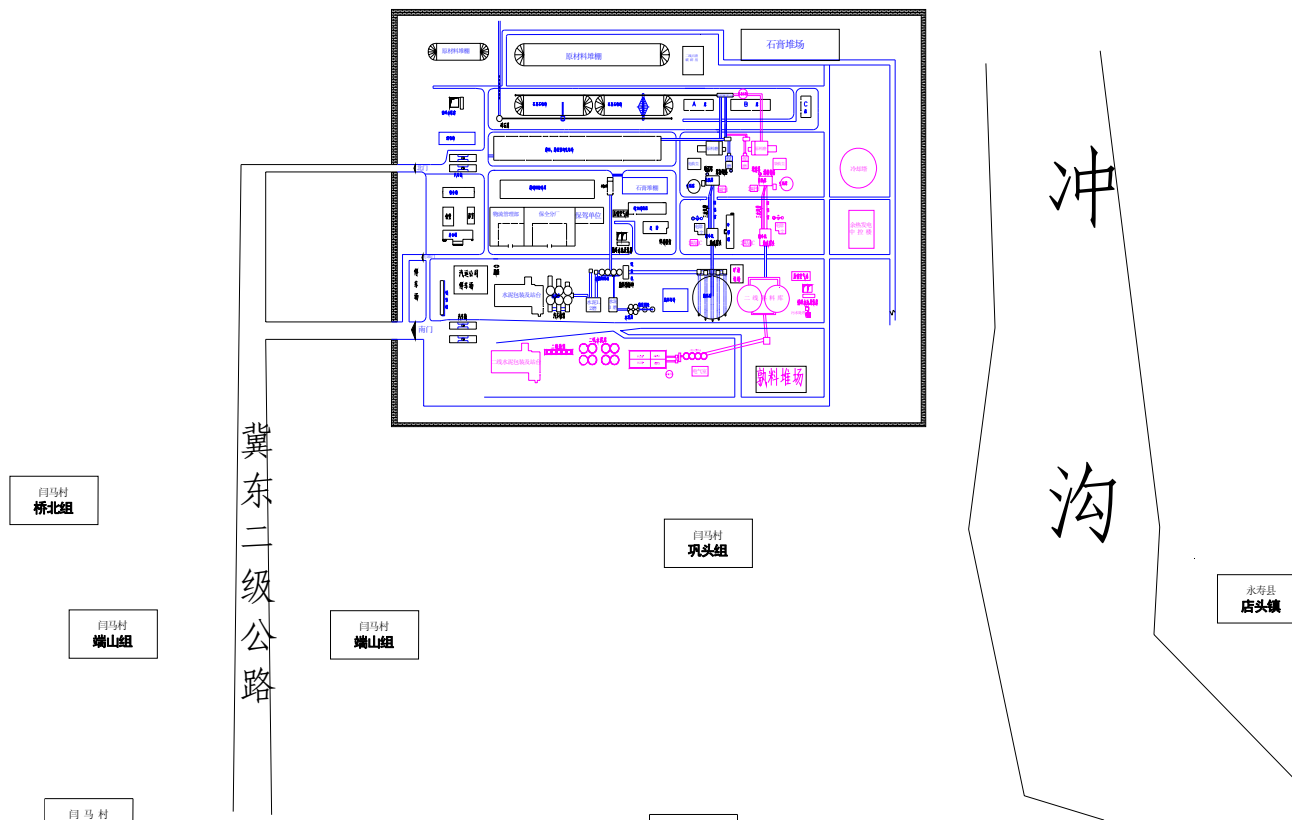
附件 5:

### 扶风县水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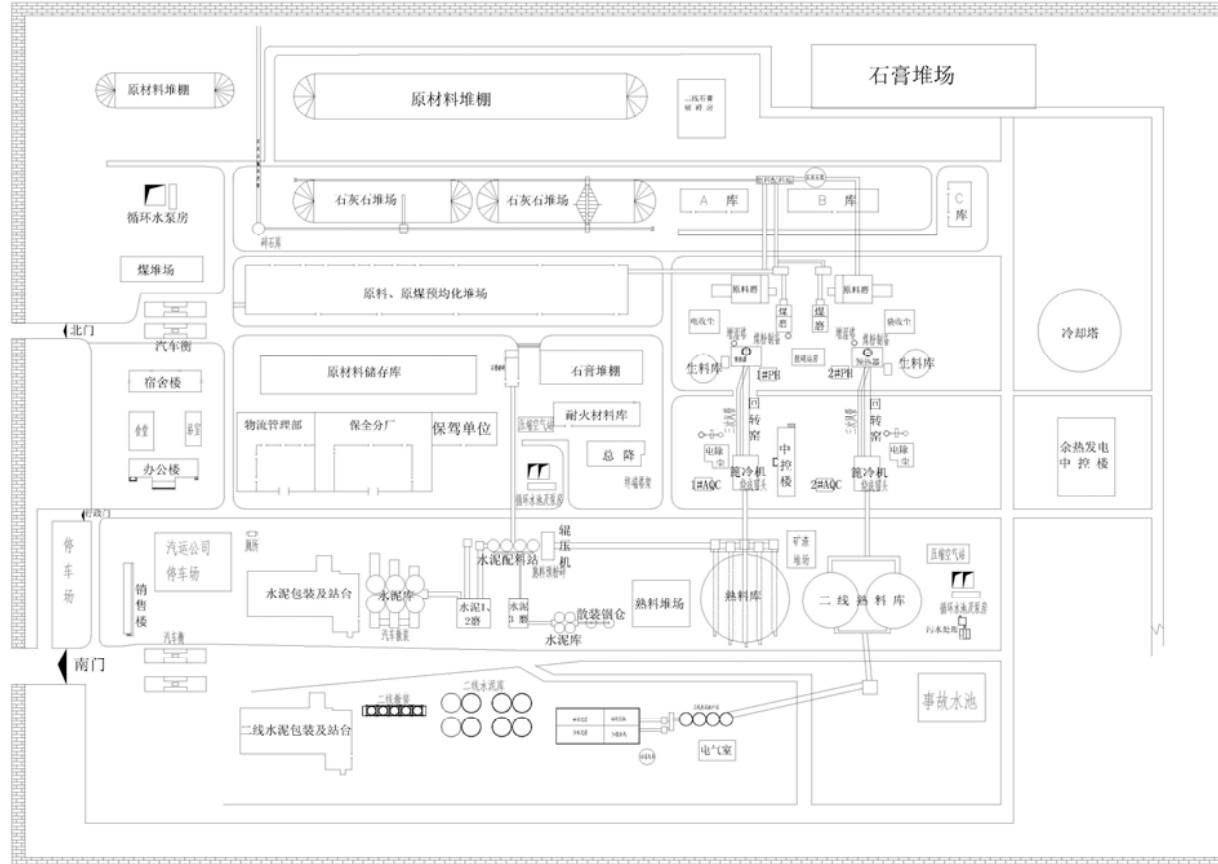
附件 6:

### 厂区周围村庄分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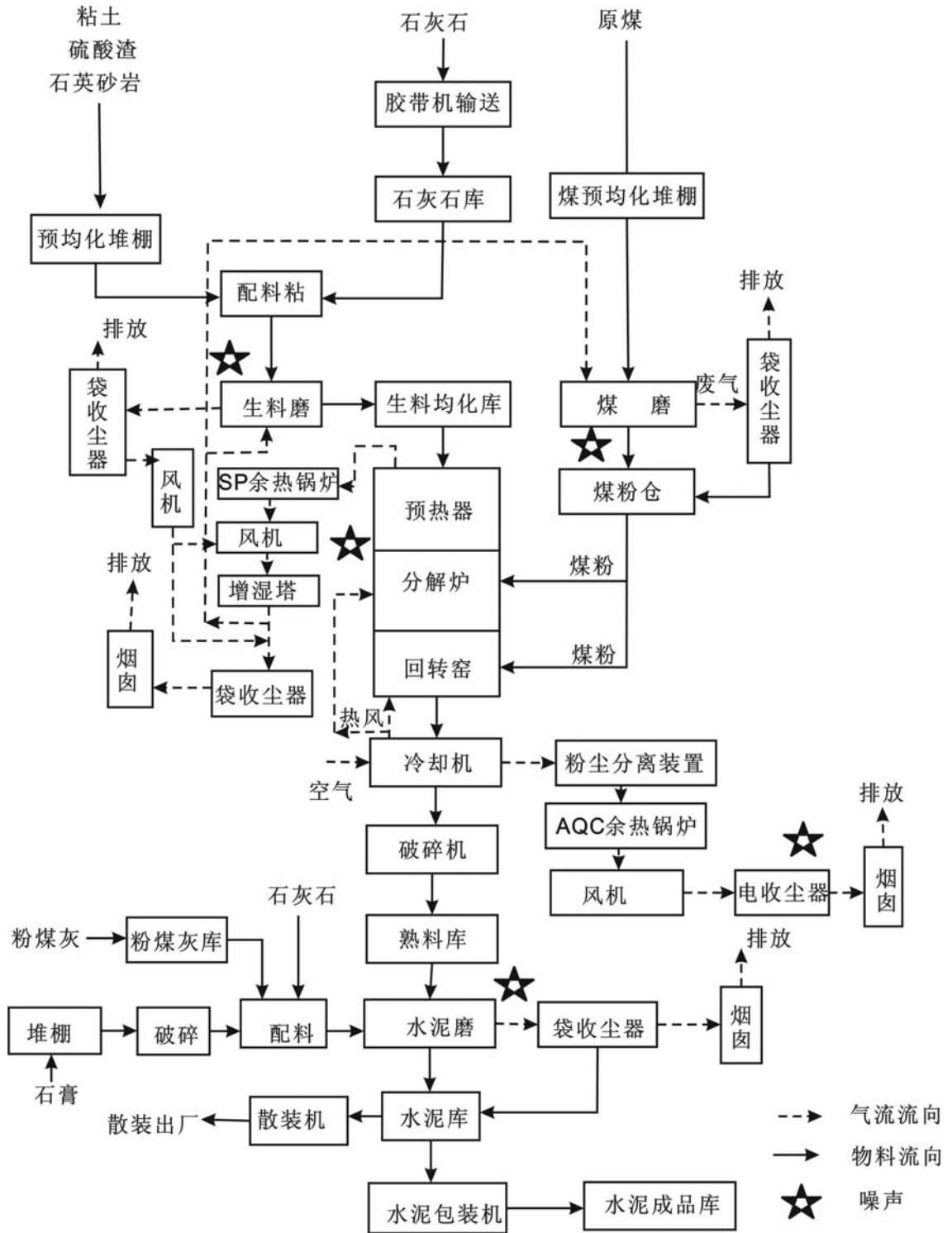
附件 7:

## 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厂区平面图



附件 8:

## 水泥工艺流程图



附件 9:

### 厂区地理位置示意图



## 附件 10: 应急预案评估意见

### 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 应急预案评估意见

2017 年 11 月 2 日，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委托市级有关环境应急专家对本单位编制的《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了形式评估，经专家组对环境应急预案逐项评估，给出以下评估意见：

《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能够按照环保部《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要求进行编制，基本要素完整，内容格式规范，达到了应急预案的基本要求。

#### 一、形式评估项目

1、封面及批准页。应急预案名称规范准确。

2、正文。正文章节结构合理，文字表述较清晰。

3、编制过程。（1）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成立了应急预案编制工作组。（2）针对环境风险源和事故危害程度，制定了相应的防范及应急处置措施。

#### 二、评估组对应急预案提出以下修改意见：

1、在“4.2 环境风险源分析”中，应补充危险物质贮存方式（槽、罐、池、坑、堆放等）、最大容量及日常储量。

2、结合企业生产实际，进一步细化应急处置中现场处置分析。预案重点放在风险源辨识、风险影响分析及现场处置上。可以将“5.4 公司主要突发环境事件的处置方法”移到“6.5 现场处置”章节。现场处置应针对某一类型突发环境事件（比如可能存在的危险化学品泄漏、废气或废水处理设施故障），制定具体针对性的环境应急处置方案、措施及操作程序。在氨水泄露处置方法中，应说明大量消防废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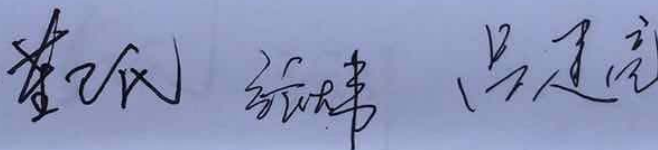
如何收集和处置。

3、附件补充应急物资储备清单及分布示意图。

### 三、评估结论

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专家组形式评估，基本符合《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要求，评估组原则同意通过评估。并提出以下要求：一是企业高度重视，严格对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要点》认真进行修改完善，增强预案的针对性、科学性、可操作性；二是吸纳评估组意见，由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负责修改，符合要求后，报送扶风环保分局备案。

评估组签字：



2017年11月2日



附件 11: 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一:

###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申请表

编号: 002

单位名称	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JEAN CLAUDE JAMAR	资产总额	118285.25 万元
行业类型	水泥	从业人数	402 人
联系人	张建刚	联系电话	0917-5359169
传 真	0917-5359035	电子信箱	ks886@126.com
单位地址	宝鸡市扶风县天度镇闫马村北		

你单位上报的《冀东海德堡（扶风）水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经审查，符合要求，同意予以备案。

